

晉書孫恩盧循傳箋證

馮君實撰



馮君實撰

晉書孫恩盧循傳箋疏

中華書局

晉書孫恩盧循傳箋證

馮君實撰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復興門外翠明莊路2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中華書局排版廠印刷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全國新華書店經售

850×1168毫米 17.32° 47.16印張·1插頁·77,000字

1963年9月第1版

1963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0.001—2,700 定價(9)0.65元

統一書號 11018·419 63.6.京型

序言

孫恩、盧循領導的起義，是東晉、南朝時期一次規模最大的起義，但有關記錄這次起義的史料，却比較零散。這本小冊子試圖對有關史料進行初步的輯錄，為研究這次起義的歷史，提供一點資料方面的線索。在序言中，只着重談談關於史料的整理和關於起義的幾個問題。

一

孫恩、盧循起義較為集中的史料是晉書孫恩盧循傳（以下簡稱本傳）及資治通鑑有關部份，兩書所敘述的基本史實，大部分是可信的。晉書孫恩盧循傳提供了一個起義的梗概，揭示了起義的主要過程；但也存在着很大的缺陷，一是過於簡略，史實有重要遺漏，一是有些記載，嚴重失實。

本傳中重要遺漏很多，其中較為顯著者，如孫恩隆安五年之進軍，曾先後與晉軍戰於句章、海鹽、扈瀆、婁縣、京口，而本傳只記扈瀆及京口戰役，其他皆畧。盧循義熙六年北征，於當年七月自建康退軍後，在荆、江地區，曾與晉軍有歷時五月的軍事爭奪，其間有盧循的轉戰長江上下，經過鄱陽（上饒）地區、江津、南陵、破冢等多次大戰役，乃是盧循與晉軍的決戰，盧循在此期間，且曾與地方割據勢力譙縱部苟林進行勾結。這樣複雜的歷史過程，在本傳中只簡單的記了

「盧循復據尋陽，裕先遣羣率追討，自統大衆繼進」三句。此外類似的情況還很多。顯然本傳所提供的史料，遠不能反映這次起義的全貌。

至於本傳的失實，包括兩個方面。一種是屬於年代錯亂、史實顛倒等技術性的訛誤，如孫恩於隆安四年在餘姚敗高雅之，而本傳繫之於隆安五年；元興二年八月實爲劉裕攻盧循於永嘉，而本傳却記盧循攻永嘉等事。一種是屬於史官曲筆，有意無意的對史實的歪曲，其中特別是關於記載鬥爭羣衆所謂燒、殺、搶、掠的部分。本傳用極大的篇幅記載了所謂「戮及嬰孩，由是死者十七八」、「殺百姓數萬人」、「燒倉廩，焚邑屋，刊木堙井，虜掠財貨」等語。這些記載實際上是經不起推敲的。孫恩、盧循領導的羣衆與東晉統治者所進行的鬥爭，既然是尖銳的階級鬥爭，由於廣大羣衆長期鬱結的對地主階級的仇恨，而對地主階級採取懲罰手段，不但是完全應該的，而且也是鬥爭所必需。所以問題不在於是否有燒、殺，而在於是對誰。鬥爭羣衆所殺的人中，有記載、有名姓的，全是第一流大族，王氏族有王凝之，謝氏族有謝邈、謝冲、謝明慧、謝琰、謝肇、謝峻，孔氏族有孔道民、孔福民、孔靜民，其他還有袁氏（山松）、顧氏（胤）等。所謂燒邑屋，實際就是燒毀這些人的田莊別墅；「虜掠財貨」也就是對大族財產的剝奪。數十萬參加鬥爭的羣衆，不會自己虜掠自己，也決不會去侵犯與自己一樣早被大族掠奪得窮困不堪的其他農民利益。謝方明全家「合門遇禍，資產無遺」，可以說是典型的說明鬥爭羣衆殺掠的是那些

人。可是封建史家却把這些歪曲爲殺百姓，誇大爲死者十七八，顯然是在於掩蓋歷史真像。真正搶掠百姓的，是鎮壓起義的劉牢之等人的部下，殺百姓的是企圖用屠殺來嚇唬百姓的吳興太守庾恆等人。晉書作者在本傳中遺漏了那麼多的重要史實，但是在這個簡短的小傳中，對於上述記載却不吝筆墨，只能說是別有用心。不管他們知道與否，羣衆所殺的是官僚、大族，却偏偏說是殺百姓，其目的無非是企圖證明門爭羣衆殺人放火，無惡不作，歪曲門爭的正義性，以之掩飾地主階級屠殺鎮壓人民的罪行。這原是一些封建史家對待農民起義記載上的慣技，但是有的同志在使用這些材料時，却未辨真僞而輕信了它，甚至以此作出結論，認爲孫恩及其部衆是專事屠殺、虜掠、破壞不遺餘力的五斗米道的亡命無賴，似乎不够慎重。

通鑑彌補了晉書本傳的簡略，輯錄史實較詳，大體上能反映出起義的整個過程。由於材料取捨比較審慎，一方面雖然沿襲了晉書的不少歪曲記載，但對地主階級某些鎮壓屠殺人民的事，也保存了一些真實記錄。如不見於晉書而見於魏書的庾恆殺百姓事，不見於晉書而見於宋書、魏書的劉牢之等部下的暴掠，都爲通鑑所錄。而晉書本傳孫恩「殺百姓數萬」之語，却未被通鑑所取。而且有些記載，通鑑訂正得比原書更確切，如魏書中有一段記載是「郡縣城中，無復人迹……」，但未揭示出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通鑑將其繫於劉牢之暴掠之後，是符合原來史實的。

但通鑑在重要史實方面，也有遺漏。如婁縣之戰、石頭查浦之戰、盧循對建康附近的攻略、盧循與荀林的勾結等，都不見於通鑑。有些極其重要的史事，如謝方明家族被起義軍打擊情狀，沈穆夫家族與孫恩之關係，在宋書中都有極詳盡的記載，而通鑑採用這些史料時，却失於過簡。

針對晉書本傳的簡略，這本小冊子着重了史實的輯補，而較多取材於宋書武帝紀、沈約自序，魏書司馬睿傳，建康實錄及通鑑。各書頗有能互相發明之處，如魏書記孫恩「逼人士爲官屬」，很說明孫恩與大族的關係，但并不見於晉書，而宋書記吳興沈氏沈穆夫受孫恩任命，正好是魏書上述記載的補充。他如晉書記殺謝琰者爲琰帳下督張猛，晉中興書、通鑑等書亦同，而續晉陽秋却作孫恩帳下督張猛，惟記事頗略，但實錄却詳敘恩帳下督張猛殺謝琰事，就肯定了晉書的訛誤。經過輯補，基本上能弄清這次大起義的歷史過程。

二

關於孫恩、盧循起義，這裏不打算作全面論述，只就材料所及，對這次起義的某些特點及歷史作用，提出幾個問題作初步的探索。

一 這次起義，表現了廣大羣衆反東晉封建統治起義與統治階級內部鬥爭的交叉、結合，這種現象的發生是當時社會矛盾錯綜複雜的結果。東晉政權是在南北大族支持下建立的，是

西晉大族政治在南方的繼續，所以這個政權一切政策的出發點，是旨在保護大族特別是北方僑姓大族的利益，大族的政治經濟特權都比西晉有了發展，占有了更多的土地與人口；在大族的殘酷剝削下，南北人民却不斷失掉土地淪於依附地位，這就構成了廣大自耕農民、佃客、僮奴與地主階級之間的矛盾，這是基本的社會矛盾。此外在地主階級內部也存在着嚴重的矛盾，主要的有大族與寒人之間、南北大族之間、皇權與地方勢力之間的矛盾。在南北方之間還存在着民族矛盾。階級的、統治階級內部的、南北之間的矛盾，構成了當時的整個社會矛盾。但是這些矛盾發展是不平衡的，既不是單一的又不完全是平行的發展，而是互相交錯影響，不同歷史時期有其突出方面。大體上東晉政權建立之初，南北大族的統治尚未穩定，西晉末年各族人民大起義所給予他們的教訓尚記憶猶新，因此被迫採取了一些讓步措施，其中最有意義的是對北方數十萬流民的安置，促進了南方經濟的上升，使得東晉初年能保持一個「荆、揚晏安，戶口殷實」的局面，階級矛盾相對緩和。而當時統治階級內部矛盾却尖銳的發展着，南北大族之間的爭奪與皇權和地方勢力之間的爭奪交織進行，先後出現了王敦、蘇峻之亂，結果是三吳大族勢力遭到削弱，其代表人物——「江南之豪莫強周、沈」的周、沈家族失勢，但他們沒有甘心於自己地位的降落。其後是上下游之間的長期爭奪，這個矛盾只是在淝水之戰時由於南北矛盾突出而暫時得到緩和，但在淝水戰後，南方偏安局面穩定的情況下，却又以更爲複雜尖銳的形式重現，爆

發了長期的軍事衝突，出現王恭、桓玄的叛亂。綜上所述，可見東晉統治階級內部矛盾，自始就非常尖銳，而且由於其中包括代表不同利益的許多集團的錯綜複雜關係，以致在階級矛盾突出時，他們之間的矛盾，也不能完全趨於一致而得到緩和，表現了某些集團間的鬥爭與農民起義的共同發展。但不管怎樣，這些鬥爭產生的社會基礎與起義的社會基礎是不同的，這些鬥爭只能局限於統治階級內爭的範圍，而不能引導到起義，起義則是在自己的矛盾基礎上出現的。

淝水戰後，南方經過幾十年大族對土地和人口的佔奪，廣大人民已失去東晉初年那樣小康局面，尤其是統治階級內戰所加於農民的兵役徭役負擔，使那些沒有失掉土地和自由身分的農民，也陷入悲慘境地，階級矛盾呈現尖銳狀態，正是在這個階級矛盾的基礎上，爆發了東晉末年的大起義。可見規模巨大的反晉鬥爭是在革命形勢出現的情況下發生的，列寧同志曾經舉出過革命形勢的三個主要特徵：「（1）統治階級不可能照舊不變地維持自己的統治；……（2）被壓迫階級的貧困和災難超乎尋常的加劇；（3）由於上述原因，羣衆積極性大大提高。」①分析這次反晉鬥爭的發生，似乎也可以適用吧。某些地主階級分子可以利用這個鬥爭，但他們却不能憑主觀願望使這鬥爭一定按照他們的要求發生；他們雖然參與了這個鬥爭，鬥爭却不是他們爲了某種政治目的而煽動起來的。正是鬥爭的深厚階級根源，決定了這次鬥爭的方向、行動，以三吳地區農民爲主力的農民羣衆，堅決的打擊了東晉的封建統治，起了應有的歷史作用。

當然無可否認，這次反晉鬥爭顯然有它的陰暗面，由於有大族參加，就給起義帶來不小的消極影響。鬥爭之所以有大族參加，是因為統治階級內部矛盾在當時並未緩和，因而一些失勢的南北大族，乘機發動了與當權大族之間的爭奪，由於他們沒有現成的軍事力量，他們才企圖利用人民的反晉力量，反晉目標的一致，使得這兩種鬥爭能以結合。這次起義的領導人孫恩、盧循都是失勢的北方大族，與他們合作的沈穆夫是吳興沈氏，而響應孫恩的吳郡陸瓌、吳興丘延以及盧循的司馬虞廙夫，都可能出自江南大姓。他們的參加鬥爭，既然是爲了與當權大族爭奪統治權力，自然也就力圖把鬥爭引導到實現他們的政治野心，於是給這次起義蒙上了一層暗影，出現了許多與起義不相容的現象。像孫恩的拉攏大族，不以堅決推翻東晉爲職志，想「割江東，不失作句踐」，猶豫動搖，逞其破壞行爲等；盧循在這一點上走得比他更遠，盧循不僅接受了東晉的官號，而且優待東晉的原地方官，任命大族王誕爲其平南長史，與劉裕等信使往還，後來甚至墮落到與北方後秦將苟林相勾結。這些，都表明孫恩、盧循集團進行的是另一種性質的鬥爭，但是不能據此認爲整個反晉鬥爭都屬於統治階級內爭。猶如羣衆成分不能改變大族出身的領袖的政治目標一樣，大族的參加鬥爭，也不會從心所欲的扭轉鬥爭羣衆的政治方向，農民與大族在鬥爭中都起作用，羣衆與領袖是互相影響，而在當時前者是主導的。大族既不能憑

① 列寧：第二國際的破產，列寧全集第二十一卷一八九——一九〇頁。

主觀發動鬥爭而只是在當時形勢下利用了鬥爭，爲爭取羣衆，就不能不更多的採取和羣衆一致的行動，只要存在着這一點，鬥爭隊伍內部階級矛盾就不會爆發，只要在反東晉這一根本目標上領袖不違背羣衆要求，那實際上是領袖在跟着羣衆走，大族的反晉是從屬於羣衆反晉的。

總之，當時反晉鬥爭是建立在不同社會矛盾基礎上，因而其性質不是單一的，主要的社會矛盾——階級矛盾決定了起義性質是主導的，但也夾雜着大族內部的爭奪。

二 鬥爭首先發生在三吳地區，反依附、反苛重徭役的逃亡農民、奴客是鬥爭主力。這次起義活動，遍及當時南方的整個經濟發達地區，可以說是東晉統治下全地區性的起義，但是起義却發生於三吳一隅，整個起義發展是三吳義衆的轉戰，推動了其他地區的起義，這主要因爲當時三吳是社會矛盾集中的地方。三吳是王、謝大族田莊別墅的所在，這裏大量的土地山澤被他們佔據，廣大農民淪爲他們的僮奴佃客，加以長江上游的荊州一直被地方勢力控制，三吳就成了東晉政府控制下唯一的經濟發達地區，因此東晉政府的負擔就大部分落在三吳人民身上。在經濟上，區區吳越，經緯天下十分之九，在軍事上，調兵不出三吳，這就使三吳人民的災難，尤其深重。三吳人民自始就展開了逃亡的鬥爭，僅永嘉一地就有五百戶逃亡到山海間。東土人民在海上長期以來的鬥爭，是孫恩於海上起義的基礎。司馬道子父子執政後對東土搜括的加重，尤其是司馬元顯的徵發東土免奴爲客者爲兵，把更多的農民驅上共同命運，逃亡農民的

門爭遂與大陸上農民的門爭結合在一起，爆發了大規模的武裝起義。

三吳羣衆不僅首先點燃起門爭的火把，而且以後也一直是門爭的主力，他們的要求對門爭起着決定作用。由於三吳羣衆與王、謝大族有着刻骨的階級仇恨，在門爭中他們沈重的打擊了王、謝大族，表現了堅決的門爭意志。在孫恩失敗後，也是靠着他們衰而復振，當二十萬義衆最後只剩下數千人，領袖已經由於絕望而自殺時，如果是割據勢力面臨這種情況，是要鳥獸散的，正是羣衆的堅定精神，才使得門爭在艱難條件下，繼續發展下去。而且由於他們對海上的熟悉，和廣州羣衆的密切門爭關係，才能使義軍能在奔敗之餘的不利條件下，攻佔廣州重鎮，在廣州進行了根據地的經營，使義軍由劣勢地位逐漸又培養起優勢地位來。就是以後盧循的北征，也是三吳羣衆反晉門爭要求影響的結果。儘管盧循集團在廣州日益發展爲地方割據勢力，不論盧循、徐道覆北上目的爲了什麼，可是他們看到北上才符合所謂「思歸死士」的要求，說明羣衆要求在發生深厚的影響。所以問題不在於北上是否由徐道覆提出，而在於這個行動符合了羣衆反東晉統治的要求，因而才會產生偉大的門爭力量。當時義軍北上隊伍的人數之衆、裝備之精、士氣之盛，是晉軍不可比擬的，這是由門爭的性質決定的；很難設想十萬左右羣衆爲了替割據勢力賣命，會有這樣主動精神。正是反東晉封建統治的崇高願望，鼓舞着羣衆的門爭精神，因而能在不到半年的時間內，連下荆、江，直搗建康。東晉統治者所震懾的是所謂「三吳舊

賊，百戰餘勇」，而不是其他。就在鬥爭的最後階段，起義領袖的錯誤行動把鬥爭引向失敗時，在最後一次大戰——左里戰役中，那些堅強的老戰士，仍然進行了頑強的鬥爭，以致封建史家都不得不承認起義軍在這一役作了殊死戰。而當起義完全失敗以後，起義餘衆的非武裝鬥爭，仍然堅持了相當長的時期，直到唐初，統治者才能把封建負擔加於義衆的後代。

以三吳地區人民爲鬥爭主力，也使這次起義在軍事鬥爭形式上，具有一種特色，主要表現爲整個軍事行動，以水軍水戰爲主。孫恩的根據地即在海上，幾次作戰，都是從海上登陸，最多時至有二十萬義軍活躍在江海之上。這一鬥爭形式，保持了一定的機動性和靈活性，也使起義在遭到嚴重失敗後，能避開統治階級的中心統治地區，轉移到統治薄弱地區，以少數義衆使起義復振。到了盧循北上，義軍建立了更強大的艦隊，這個艦隊在和東晉軍作戰的很長時期內，一直佔着壓倒優勢，連敗晉地方主力軍，以至晉統治者和敗兵，都以水軍的强大來張揚義軍的聲勢。這一鬥爭形式是中國農民戰爭史上的創舉，是鬥爭羣衆適應南方地理特點，對鬥爭形式的新發展。恩格斯在提到美國獨立戰爭時，起義者由於爲自己切身利益而奮鬥，因而改變了呆板的橫隊，重新發明了散兵戰，指出「這種新的作戰方法是兵士材料改變的結果」。^①東晉末年農民起義這種軍事鬥爭特點，也正是三吳及閩粵人民的革命性的創造。三吳等地沿海人民，既有豐富的造船及航海技術，也有在海上鬥爭的優良傳統，因而在這次起義中，才出現了强大

的艦隊，使素有訓練的晉軍在這方面長期居於絕對劣勢。

以三吳羣衆爲主的起義羣衆的鬥爭及其在鬥爭中的創造，顯示了巨大的鬥爭力量，這個力量的深厚根源在於它代表了廣大羣衆的反晉要求。

三 起義過程分爲兩個階段，兩個階段既有區別又有聯系。孫恩和盧循所領導的鬥爭，很明顯的把起義劃分了兩個階段，兩個階段在許多方面都有很大區別。

孫恩領導的起義，主要活動地區是三吳。基本羣衆是以流亡農民爲主的僮奴佃客，有不少的失勢南北大族參加了起義。打擊的主要對象是王、謝等當權大族，鬥爭目標較明確。宗教色彩比較明顯。在鬥爭方式上游動性較大——或者說是表現了「流寇式」的軍事鬥爭方式。

盧循所領導的起義，在各方面都有了一定的變化。主要活動地區轉移到交、廣、荆、江，並且在東晉統治中心展開了軍事爭奪。起義軍的骨幹仍爲三吳羣衆，更多的羣衆是閩、廣地區人民，包括少數族「始興溪子」在內；但是參加起義的大族，除盧循、徐道覆外，很少見有其他人。鬥爭的對象變爲北府軍閥，宗教色彩幾乎不見，鬥爭方式由流動轉變爲注意根據地的經營，進行了有準備的北伐，顯示出豐富的軍事鬥爭經驗。但一個較大的變化是領導人盧循的行動，表現了極大的割據性。

① 恩格斯：反杜林論一七三頁。

根據兩個階段的某些區別，很容易認為鬥爭性質像是發生了變化。但是僅僅看到區別不夠，還必須看到兩個階段的聯繫。盧循起義是由孫恩起義發展來的，是前一階段起義的繼續。這是因為：第一，鬥爭形成的社會基礎在兩個階段間未發生根本變化，即是說第一階段的起義失敗後，廣大羣衆與東晉統治者之間的矛盾，仍然很尖銳。王、謝大族雖然遭到起義的打擊，代之而起的北府軍閥，不但沒有讓步表現，而且在東方殘酷的鎮壓了起義。大族之間的爭奪，不但沒有終止，反而因起義的被暫時鎮壓而加劇。劉牢之等人對起義羣衆的屠殺與鎮壓，桓玄的叛亂，造成東土的更爲殘破，「會稽饑荒，……百姓散在江湖採梠，……頓仆道路，死者十八九焉」。「於是百姓疲苦，朝野勞瘁，怨怒思亂者，十室八九焉」。^①這說明起義的形勢仍然存在，不過是由於東土鬥爭轉入低潮，因而鬥爭中心轉入南方，鬥爭主要對象變爲北府軍閥。沒有這個基礎，鬥爭由衰而盛以至於向更大規模發展，是不可能的。第二，從鬥爭的基本羣衆及鬥爭方式看，第二階段也是第一階段的繼續。就是前述兩個階段的某些區別，如像地區的擴大，少數族的參加，也都說明是鬥爭更深入而鬥爭內容也更豐富了。既然起義的繼續發展決定於自己的社會基礎，也就不是大族領袖的行動所能改變了的。恩格斯在分析一八四八年德國革命時曾指示說：「研究決定這次革命必然爆發而又必然失敗的原因。這些原因不應該從幾個領袖的偶然動機、優點、缺點、錯誤或變節中尋找，而應該從每個經歷了震動的國家的總的社會狀況

和生活條件中尋找。」② 這個指示對分析盧循起義有極大指導意義。至於領袖的行動與羣衆的要求有那樣大的距離，爲什麼還能共處，那就是因爲在反東晉當權統治者這個一致行動上，還有共同性。

四 起義與宗教有密切關係。這次起義與五斗米道有密切關係，產生於東漢末年的五斗米道，曾被人民利用爲鬥爭手段。但這時的五斗米道，已被統治階級閹去所謂「三張偽法」的具有原始平等色彩部分，而變爲統治階級的御用宗教，因而在上層人物中廣爲流行。但這並不妨人民在接受統治者宣揚宗教及其影響的同時，也按照自己的傳統，來理解和利用五斗米道；統治者雖然力圖以宗教麻痹人民的反抗意識，但是人民却把它當作了起義的組織手段。統治者雖然公開的提倡五斗米道，可是當掌握在人民手中的五斗米道成爲反對他們的武器時，他們便立即採取了鎮壓手段。信奉五斗米道的王凝之，並沒有因爲宗教關係而放鬆鎮壓起義。當然，廣大羣衆更沒有因爲看在宗教分上而寬恕了他。這說明在尖銳的階級對立出現，宗教表現爲保護不同階級利益時，羣衆實際上是和統治者的宗教決裂了。可見宗教的分野並沒有模糊了階級的分野。

① 晉書卷九十九桓玄傳。

② 恩格斯：德國的革命和反革命。馬恩全集第八卷六頁。

其次，宗教雖然在發動起義中有其作用，但它却不是起義發生的根據，起義發生的基礎是階級矛盾。孫泰就不曾把他的宗教活動引導向起義，因為他的活動是建立在統治階級內部矛盾基礎上，不具備和人民羣衆鬥爭結合的條件。而盧循領導起義時，宗教色彩淡薄，起義却仍然發展，就是因為起義的階級基礎存在。所以宗教在起義中只是起了組織作用，孫恩在海上與大陸的聯繫，起義在東方八郡的迅速開展，數十萬羣衆有組織的撤退，都和宗教的組織作用分不開。當然，就是這個作用也是不小的，後世的封建統治者，就非常震懾這種有組織的起義。陸游曾說過：「若其因水旱飢饉，迫于寒餓，嘯聚攻劫，則措置有方，便可撫定，必不能大爲朝廷之憂。惟是妖幻邪人，平時誑惑良民，結連素定，待時而發，則其爲害，未易可測。……漢之張角，晉之孫恩，近歲之方臘，皆是類也。」^①

五 起義具有深刻的歷史意義。這次起義時間持續了十二年，活動地區遍及當時南方主要地區，北止郁洲，南到龍編，東起大海，西抵江陵，義軍縱橫於海洋之上，活躍於江、湘、贛諸水流域，是長江以南地區第一次大規模的農民起義。這是在南方開發的基礎上，南北人民在推動南方社會生產提高的同時，也把社會鬥爭推到新的歷史階段。起義具有極大歷史意義。

起義有力的打擊了門閥制度。三國時期形成的門閥大族，是地主階級中最腐朽的集團，這個集團的統治，是三世紀以後歷史發展遲緩了數世紀的主要原因。東晉統治時期是門閥制度